

2023年那本书的读后感(优质6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那本书的读后感篇一

我认真阅读了题为：《人生要读好三本大书》，深有感触。

一、人生要读好的第一本大书是无字之书

二、人生要读好的第二本大书是有字之书。

三、人生要读好的第三本大书就是心灵之书。

无字之书，就是生活本身这本大书。谁读好生活这本大书，谁就会变得日益聪明智慧起来。这句话说得多好呀，生活是一本大书，你打开扉页它就像一缕鲜花的芬芳迎面而来，它和太阳一样，能够给人带来光明和温暖，是我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精神食粮。塞缪尔说：“好书可以引为诤友，一如既往永不改变，耐心相伴，陶陶其乐。”是的，好书与我们亲善相处，年轻时从中汲取乐趣与教诲，到鬓发染霜，则带给我们以亲抚和安慰。生活是一本大书，生存是一种哲学，行万里路读万卷书是一种智慧。

我们的工作不是全部，工作是生活的一部分，学习如何更好的生活，要明白好好工作是为了更好的生活，不要让物质世界占据了你对生活的所有追求，感受精神世界里那份和爱人之间的爱意，和亲人之间的亲情，你的幸福感会得到升华，你的工作也会更加有动力，你的生活就会越来越美好！

生活是一本打开的书，每本书都是一个世界，翻开一本书，

日是她的标点月是她的句子，年是她的段落。在每一个岁月的篇章里，有喜，有忧，有乐，有哀。

生活是一本打开的书。在这本书中有人把自己比作生活的主角，有人把自己比作生活的配角：有人把自己比作为生活的编导，有人把自己比作为生活中的观众。角色也好，导演也罢，都只是为了生活这本书更丰富多采，让生活这本大书更好看。我们都是生活书中的一员。

在芸芸众生中，我不一定就是要最出色，但我需要努力，只要我努力过，不管结果如何我都可以无怨无悔。

你我都是书中的一分子。闲暇时不妨泡一壶香茗，静坐灯下，轻捻生活书的一角，轻轻地翻过一页在淡淡的茶香中志之交流，也许你会发现这个世界其实真的好美。

“读好无字之书，让人生更加聪明智慧；读好有字之书，让人生更加丰满充盈；读好心灵之书，让人生更加从容淡定！”

不管是无字之书、有字之书，还是心灵之书，我都希望让它们都占据我的心灵，做一个爱读书的人，让我的精神世界更加丰富，我要活到老，学到老，让书伴我一生！

我们也要教会学生去读懂这三本书，让他们健康地成长，做一个幸福的读书人！

那本书的读后感篇二

在放暑假的期间，我在家读了一本一生必读经典《天使在人间》，书里主要讲的不是真的有一个天使在人间，而是讲有一些乐于助人称他们为“天使”。

我最记得有一篇是令我最感动的那题目是《助人为快乐之

本》，里面讲今天我帮助了一个很可怜的小朋友，他被一块香蕉皮给摔倒了，但路过的人不但没有帮助他，而且还取笑他，使他哭的更加伤心。文章中的我看见了，马上走上去扶起他，并且劝他不要伤心了，我送你回家吧！

又有一次我家门口来了一个乞讨的人，他说他很饿想讨点饭吃。但我不但不给他，而且“啪”的一声关了门，没有理睬他。

我现在终于明白了，为什么人们常常都说：帮助别人就等于帮助了自己。以后我一定要向文章中的作者好好学习乐于助人的好习惯。相信我吧，我一定会做到！我相信你们也会做到的。

那本书的读后感篇三

今天，我看完了青少年版的《野性的呼唤》一书。书中那只名叫“巴克”的狗的精神深深地感动了我。

故事的主人公是一只名叫巴克的狗，作者以生动的语言描写和讲述了它不一般的一生。巴克原先生活在大法官米勒先生身边，但是赌牌一直输的`园丁助手曼纽尔把它卖给了一个穿着红毛衣的狗商，红毛衣又把它转卖给了一个邮差……在经过了一个系列的苦难生活后，巴克的野性被挖掘了出来，最后，他和一群狼结成了朋友，并成了它们的首领。

虽然巴克一生中经历了很多挫折，但是，它一直在努力着，永不放弃，敢于面对，勇往直前，终于冲破重重困难。从雪车狗到狼群首领，这是它费了多少血汗和努力才能做到的啊！

我被巴克的精神所感动，也被巴克的精神所勉励。我要学习巴克这种精神，在任何时候都永不放弃，勇往直前！

那本书的读后感篇四

我最喜欢看《爱心树》这本书，书就像一支神笔，为我的生活锦上添花。

书中讲了一个男孩和一棵大树的故事。一开始男孩很喜欢大树，他每天在树上荡秋千、爬树干，吃树上掉下来的苹果，和大树捉迷藏。但是时光流逝，孩子长大了很久没有再来看望大树，大树很难过。终于有一天，孩子又来了，大树高兴极了。孩子说：“我不爱爬树玩了，我需要买些好玩的东西，你能给我一点钱吗？”大树就把苹果给他去换钱。之后的日子里，孩子一直向他索取，直到大树再也不能给予他任何东西，成为一个老树墩。男孩最终变成了老头，他说累了只想找个安静的地方坐坐，好好休息。大树说：“来吧，孩子，坐下吧，坐在我身上休息吧！”，孩子坐下了，大树很快乐。

读完这个故事，我既感动又难过，这棵大树不就像我们身边的爷爷、奶奶、爸爸、妈妈们吗？他们无私奉献，把所有能给予的东西都给了我们，不求回报。但我们一定不要像书中的‘男孩’一样，只会索取不懂得感恩。

我喜欢看这本书，它提醒我要珍惜家人的爱。

那本书的读后感篇五

几乎是一口气读完了韩寒的《通稿二零零三》和《我所理解的生活》，一本写于十年前，一本是刚出来的新书。

十年过去，韩寒的变化还是比较大的。十年前，他还是个愤青，无论看什么都不顺眼，而且满嘴直接出来的脏话。怪的是这些脏话似乎看着还蛮过瘾。虽然《通稿二零零三》是抨击教育的书，但作为教师，我并没有感觉丝毫的不快，只是深有同感，甚至大有启发。用老刘的话说，很多我们此刻才想到的事，韩寒早在十年前就已经想到了。

十年后的韩寒，骂人似乎更有技巧了，好多地方连个脏字儿都不带。看热闹的人看得兴致勃勃，但被骂的估计没那么舒服。评论的对象更广了，范围更大了，而且已经从愤青长成了一个理性的思考者。这是一个十分可喜的变化。如果一向停留在十年前的阶段，喜欢他的人肯定没有那么多。至少当他骂完了这个又去骂那个时，我是并不喜欢他的。

个人认为，韩文之所以吸引人，或许有以下几个原因：

1. 超多谐音的运用，增强了文章的趣味性。如“什邡的释放”，由“反智的先锋”到“繁殖的先锋”，这类例子比比皆是。
2. 一些固定语句的修改与新用，使人新奇，在意外之余会心一笑。如，“你若喜欢，便是晴天；你若厌恶，也是晴天”。“得之我幸，不得也没什么不幸。”再如“已来的主人翁”，“命里无时须强求”，光看题目就能够吸引眼球。
3. 韩寒的率性而为和他爆的粗口，往往让人看了颇为过瘾，确实就像他自我说的，如同上厕所一般能够一泄心中淤愤。
4. 短句带来的快节奏，感觉文章更有力度。
5. 近年来对时事的点评开始变得理性而客观，增加了文章的可读性。

然后看李承鹏的《全世界人民都明白》。这是我第一次看大眼的书，以前也偶尔上过他的博客。两人都是所谓“公知”，“意见领袖”，文风有必须相似之处，写作的对象也大多是关于现实问题。

然而这本书已经看了多天，到此刻还没有看完。比起韩寒，感觉大眼略微欠缺一些条理性，所说的资料往往有些颠来倒去，让人摸不着头绪。看来，逻辑潜力真的与数学没有很大

关系。而且几乎每个事件，最后都会被归结到“体制”上。刚开始看了还新鲜，说得多了，咱也看疲劳了吧。

那本书的读后感篇六

暑假里，我读完了《爱丽丝漫游奇境记》。这本书里有两个故事，一个故事叫爱丽丝漫游奇境记，还有一个叫爱丽丝镜中奇遇记。这两个故事都深深地吸引着我。

我恨不得立刻就把这本书看完。第一集《爱丽丝漫游奇境记》是讲在一个无聊的下午，一只怀着一只表的兔子，带着爱丽丝开始了她的奇幻之旅。书中的主人公爱丽丝是一个非常可爱的小女孩。她富有同情心，懂得分辨是非，而且充满好奇心。

第二集《爱丽丝镜中漫游记》。这个故事是有一只小猫引起的。故事里的爱丽丝和前一集的爱丽丝不一样。《爱丽丝镜中漫游记》里的爱丽丝是一个充满好奇心而又大胆的小女孩。我读完了这本书之后，感觉到小孩的想象力是那么的天真啊！就连一个大人也做不到。爱丽丝做的梦就像是一个神话故事一样。充满想象，充满天真。我想：我们都和爱丽丝一样大，如果有一天你们做了一个奇怪的梦就可以写童话了。

通过这本书，我在想，这本书是英国人著的，为什么我们中国人就不能出一本这样的书呢？难道我们不如英国强大？如果能的话就请你们赶快告诉我吧！还有，我决心也要写一本这样的书，给大家看。